人事系统将逐步开展MPA研究生教育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60/2021_2022__E4_BA_BA_ E4_BA_8B_E7_B3_BB_E7_c72_160604.htm 为促进人事系统公务 员队伍和人事工作干部整体素质的提高,培养一批适合政府 需要的高素质型人才,人事部办公厅近日发出通知,要求各 地区、各部门人事部门要结合本地区、本部门人事干部教育 培训规划,每年有计划、有比例地选派人事干部参加人事系 统MPA(公共管理硕士)研究生在职教育。 通知说,在人事 系统逐步开展MPA研究生教育,是"十一五"全国人事干部 教育培训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,是有组织提高人事干部队伍 素质的重要举措,是有计划调整人事干部队伍知识结构、加 强人事干部能力建设、提高人事部门的管理效能的重要措施 通知说,根据《2006-2010年全国人事干部教育培训规划 》,2006年由中国人事科学研究院委托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 理学院、西安交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各开办一个人事系 统MPA研究生班,每个班设两个专业方向,先行试点,以后 每年逐步增加招生数量及专业类型。 通知指出,今年中国人 事科学研究院委托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在人事系统招 收一个班(30人),设两个专业方向:"公务员制度与公务 员管理"和"公共组织薪酬管理";委托西安交通大学公共 管理学院在人事系统招收一个班(30人),设两个专业方向 :"政府机构绩效管理与评估"与"公共组织薪酬管理"。 关于报名条件,通知要求须是工龄在3年以上的人事系统在职 人员(工作年限计算截止到2006年7月31日),国民教育序列 大学本科毕业(一般应有学士学位);符合招考条件的政府

机关人事部门公务员须持省级人事部门的推荐意见进行资格审查;事业单位人事部门工作人员,资格审查表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填写推荐意见,报省级人事部门进行资格审查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www.100test.com